

安徽涉外经济职业学院

关于开展二级单位网站建设督查通报工作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各系（部）：

在现代信息社会中，部门网站是一个单位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、宣传学校重要载体、为师生服务的前沿窗口和对外交流的有效渠道，既代表着单位的社会形象，也反映出内部的管理水平。

为进一步加强二级网站建设，充分发挥二级单位网站的信息公开、宣传服务、对外交流等功能，根据学院《关于组建新闻宣传通讯员队伍的通知》（院字〔2017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学院决定开展二级单位网站建设的常态化督查通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督查机构

由学院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开展二级单位网站建设的督查通报工作。

二、督查对象

全院各处（室）、各系（部）网站。

三、督查内容

1. 网站访问是否畅通、安全；
 2. 网站内部门简介、人员信息、部门职责等基本信息（含二级页面）是否详细准确；
 3. 网站内部门新闻、公告、通知等动态信息更新发布是否
-

及时准确(网页更新频率原则上不低于每周二次);

4. 网站内容要突出单位特色, 展示单位内涵和实力;

四、督查时间与方式

2017 年 11 月 25 日开展本年度首次督查活动。以后每月月底进行一次督查; 并于下月第一周通报督查结果; 各单位网站的建设情况、督查结果将跟部门负责人年度考核直接挂钩。

五、督查要求

1. 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网站建设与管理工作的重要意义, 明确网站建设与管理的主要任务, 立即自查自纠, 及时更新维护, 确保网站内容正确, 表达准确, 规范充实, 更新及时。

2. 对未按要求做好单位网站建设的部门负责人、宣传通讯员, 进行通报批评, 并限期进行整改。

2017 年 11 月 16 日

